# 关于鼓励农民进城务工创业定居的调研报告

来源：网络 作者：繁花落寂 更新时间：2024-07-30

*关于鼓励农民进城务工创业定居的调研报告关于鼓励农民进城务工创业定居的调研报告统筹城乡发展的破题之举农业人口比重大，如何促使更多农民进城务工创业定居，尽快实现农民向市民的转变，减少农民，富裕农民，进而推动新型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已成为...*

关于鼓励农民进城务工创业定居的调研报告

关于鼓励农民进城务工创业定居的调研报告

统筹城乡发展的破题之举

农业人口比重大，如何促使更多农民进城务工创业定居，尽快实现农民向市民的转变，减少农民，富裕农民，进而推动新型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已成为统筹城乡一体化发展面临的一个现实而又紧迫的重大课题。

一、鼓励农民进城务工创业定居是统筹城乡发展的突破口

随着社会转型的加速演进，农村劳动力向城市转移、城市劳务市场主要是农民工的“两个趋势”不可逆转。顺应新形势，畅通农民进城“管道”，既能开拓农民创业途径，又能提高土地等资源的利用效率，进而形成“三化”互促联动的良性机制，实现城乡一体化发展。

1、推进新型工业化的客观需要。新型工业化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不可逾越的阶段。近年来，全市上下认真落实“工业强市”战略，加快推进新型工业化进程，全市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76亿元，增长19.7%，其中工业增加值40.25亿元，增幅达23.8%。一批新崛起的农民企业家和大量的农民工，进入城镇创办企业或到中小企业务工，已成为工业经济发展的重要力量。但用全市人均8795元的gdp、三次产业27:33:40的结构和工业15%以下的就业率三大标志性指标，对照经济发展的一般规律，我市正处在调整产业结构，加速大上工业，让农民进入城镇发展创业的最佳时期。遵循客观规律，乘势鼓励农民进城务工创业定居，已成为推进新型工业化的客观之需。

2、加速发展城镇化的有效途径。农民进城不但直接转变为城镇的生产者，而且能带动城镇固定资产投资、社会消费的增长，成为推进城镇化的直接动力。据研究表明，城市化率每提高一个百分点，gdp提高0.15个百分点，就业率提高0.33个百分点。近来，尽管全市以扩容提质为核心的城镇建设快速推进，农村向城镇转移人口大幅增加，每年城镇化率以1.5%的速度增长，但全市的城镇化率仍然比全国的45.6%低14.6个百分点，比全省的40.6%低9.6个百分点。目前，市内进城务工农民10.3万人，其中相当一批农民在城市生活多年，却难以享受市民待遇，游离于城镇化的边缘和“门外”，如果能让这部分人整户进城居住，那么全市城镇化率就能再提高约11个百分点。将有条件的农民工及其家属转变为城镇人口，进而盘活农村土地及宅基地资源，扩大城镇建设用地指标，无疑是提高全市城镇化水平的一条捷径。

3、实现农业现代化的必然选择。破解“三农”问题，既要在农外下功夫，也要在农内找出路。就农内而言，就是通过发展现代农业，培育新型农民，使留在农村的部分专业农民，规模集约经营土地，实现土地产出效益的最大化。全市农村人口265.71万，常用耕地面积287.2万亩，人均只有1.08亩左右，户均经营耕地4.5亩；97.2万从事农业生产的劳动力，按集约经营计算只需50万，还有47万多处于富余状态；农民人均纯收入2770元，与城镇居民可支配收入差距由的3057元扩大到7380元。农村人多地少、经营分散、效益不高和收入偏低的问题十分突出。只有千方百计促进农民进城，将大量剩余劳动力转移到

二、三产业，腾出有限的耕地资源，通过流转的形式，让有实力、有技术的产业大户和龙头企业规模集约经营，才能实现农业布局区域化、生产专业化，获得较高的经济效益，进而迈向农业现代化。

二、鼓励农民进城务工创业定居的战略举措

就业是民生之本，居住是民生之托，收入是民生之基。这也是农民进城所要解决的必具条件。从我市现阶段特征出发，更应坚持统筹城乡一体发展，确立和推进大工业、大城镇、大转移联动发展战略，为农民进城务工创业定居创造基本条件。

1、发展大工业为农民提供创业就业条件。充分的创业就业环境，是农民进城立足的前提。从整体上看，全市工业经济比重较少，企业规模偏小，产业链条太短，产业集群尚未形成，难以吸纳更多的劳动力。目前城镇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提供就业岗位2.08万个，乡镇企业二产从业者11.6万人，工业提供的就业岗位比较有限。只有大办工业、办成大工业，才能为农民进城创业就业提供条件。一是做强大产业。以新型工业化为引擎，加快发展清洁能源、新型材料、富硒食品、生物制造等重点产业，集中力量打造培育产业链条，不断扩大就业岗位。二是打造大园区。市上着力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成产业领先高地、市场投资洼地，吸引各类资源涌入，带动全市开发一批市场容量大、经济效益高、竞争能力强的新产业、新产品，开拓就业增容空间。三是兴办大企业。大力引进和发展产值过亿、过十亿、过百亿的大型企业，注重发展劳动密集性企业，对现有规模以下企业，通过资本联合、技术改造、扩大产能等办法，逐步向规模企业迈进，提高工业的整体水平。力争到2024年，全市工业新增就业岗位10万个以上，使其真正成为接纳农村劳动力的主渠道。

2、建设大城镇优化农民进城定居环境。农民为了寻求更好的致富途径、更优的子女教育和生活环境，进城务工创业定居已成趋势。坚持发展大城镇战略，同步解决农民进城住房问题，是推进城镇化的首要任务。第一，突出规划“龙头”。充分发挥规划在城镇建设中的调控作用，高起点地从空间布局、城镇规模、土地利用、基础设施等方面做好城镇发展规划，扩大城镇空间，提高增容能力。第二，构建城镇体系。按照中心城市、小城镇、新农村集镇“三个100万”人口布局目标，加快建设布局合理、功能齐全的三级城镇体系。采取重点突破、分步实施、强势推进办法，到2024年，中心城市人口由现在的32万达到55万，向大城市迈进；小城镇人口由现在的40万达到65万，向达标小城镇迈进；新农村集镇由现在的20万达到40万，向集镇社区迈进，形成快速吸纳农民进入城镇的格局。第三，完善功能设施。加快以教育、医疗为首要的城镇基础性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尽快缓解农民进城带来的子女上学和就医设施压力，为农民进入城镇创造良好的环境。力争到2024年，全市城镇人口达到160万人左右，城镇化率达到50%以上。

3、实施大转移增加农民收入。只有减少农民，才能富裕农民。全市目前大约尚有近50万农村剩余劳动力，实施大转移，让多数农民从土地中彻底解放出来，走出农村，走向城镇，进军非农产业，是增加农民收入的战略选择。应坚持异地输出、就地转移、返乡创业三措并举，培训、就业、维权三位一体，实现农民转移数量突破、质量提升。一是异地输出。建立劳务基地，强化定单对接，打造劳务品牌，不断提高劳务输出的组织化程度和务工效益。二是就地转移。对接城镇化、工业化的发展需要，着力在工业、旅游业和现代服务业领域开拓就业渠道，制定转移规划，扩大转移规模，实现有序转移。三是返乡创业。完善农民工返乡创业政策，加大帮扶力度，创造优惠条件，优化创业环境，实现以创业带动就业。力争到2024年，全市转移农民到市内市外城镇就业90万人，其中市内就地转移就业由现在的10万人增加到30万人左右。

三、建立促进农民进城创业定居的政策机制

农民进城务工创业定居，急需打破城乡“二元”结构瓶颈，进行制度创新。但这项工作涉及面广，情况复杂，应制定扶持政策进行引导，提供转移岗位进行安置，完善社会保障进行解难。

1、制定鼓励农民进城创业扶持政策。一是建立培训体系。打破“专业雷同、县县都办”的职教思维定式，制定统一规划，整合培训资源，以职业技术学院为中心，在全市范围内分专业、按区域布局发展职业技术学校，启动实施“素质+技能+创业”工程，推广“一个不能少”的培训模式，尤其应鼓励引导农村初中毕业生选择职业技校，加大免费培训力度，培养一批懂技术善经营素质高的创业型农民，确保能进城、稳得住、会发展。二是加大资金支持。政府应多方筹资建立创业基金，主要用于为农民创业提供贷款补贴和贷款担保。鼓励农村合作金融组织创新贷款服务品种，积极推行以土地经营权、林权、大型农机具和农村房产作为抵押物的贷款业务，完善联户担保贷款模式，加大小额贷款扶持力度。对农民新创办的成功企业，政府可给予一次性奖励。三是加强创业服务。建立城乡统一的劳动力务工创业服务市场，在信息咨询、职业介绍、维权服务等方面大开绿灯，提供个性化、保姆式服务，降低进入门槛，简化各种手续，优惠减免税费，废除歧视差别，加强权益保护，营造更加公平的就业平台和服务环境，真正让务工者满意、让创业者放心。

2、建立农民进城创业定居社保体系。一是积极建立统一的城乡户籍管理制度。进一步放宽农民进入城镇的户籍限制，对有固定住所、稳定职业和生活来源的进城农民可优先在新居地落户，享受城镇居民同等待遇。二是加大城镇教育设施的建设投入。把城镇教育放在城乡统筹的突出地位，优化城乡教育规划布局，强化城镇教育设施和师资力量，坚持按片区规划就地入学制度，切实解决好农民进城子女的上学问题。三是制订实施全市统一的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办法。逐步建立城乡均等的医疗、工伤、失业、养老、生育保险以及最低生活保障等社保体系，尽快将农业转移人口纳入到城市的社会福利和社保范围。四是重视解决农民工进城的住房问题。大力开发建设面向农民的保障性住房，扩大农民进城购房规模，真正使农民工能在城里安家兴业。

3、积极探索农民“三权”流转置换办法。农村住房、承包地和林地作为农民最基本的生活、生产资料，进城创业定居后，农民牵挂最大担心最多。及时探索和制定“三权”流转置换办法，不仅能从根本上解决农民进城的后顾之忧，盘活原有资产，积累创业资金，而且有利于弥补城镇化、工业化建设的用地不足，有利于现代农业的规模经营。坚持农民依法、自愿、有偿原则，推行以“农村宅基房产换城镇住房，承包土地换社会保障，农户林权换股份收益”的置换模式。一是进城农民的农村宅基住房由国土管理部门统一收储，让农民进入城镇置换居住用房，置换出来的土地由土管部门统一安排。二是对放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的农民，除可通过流转的办法获得收益外，进城后优先办理城镇户口，享受城镇居民同等社会保障政策。三是把进城农民承包的集体林地作价入股，让当地产业大户、龙头企业或农民合作经济组织等市场主体经营，股份收益归农民所有；也可将林权一次作价卖断。“三换”工作是一项新的复杂系统工程，应先在月河川道及县城周围等有条件的地方，以进城从事个体经营和比较稳定的创业务工农民为重点，开展“三权”流转置换工作试点，在总结经验、完善政策后，再积极稳妥推行。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